



大会

Distr.: General
21 July 200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一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60(b)

提高妇女地位：第四次妇女问题

世界会议和大会第二十三届

特别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

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及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中采取的措施和取得的进展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依照大会第 60/140 号决议提交，其中回顾大会第六十届会议期间为通过社会性别观点主流化战略促进两性平等的实现而采取的步骤，评估在何种程度上各项决议顾及社会性别观点并提出了具体的行动建议。报告用社会性别观点审查大会各委员会提出的决议以及重大活动的成果，包括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第二阶段会议和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高级别会议的各项成果。报告还审查在何种程度上秘书长以报告和说明形式提交的某些文件支持在大会审议及成果中重视社会性别观点。

* A/61/150。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1-2	3
二. 各次主要国际会议和首脑会议的贯彻执行	3-24	3
A.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大会第六十届会议高级别全体会议 (2005 年 9 月 14 至 16 日, 纽约)	3-15	3
B. 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第二阶段会议 (2005 年 11 月 16-18 日, 突尼斯)	16-20	5
C. 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高级别会议 (2006 年 5 月 31 日至 6 月 2 日, 纽约)	21-24	6
三. 大会各主要委员会	25-61	7
A. 第一委员会: 裁军与国际安全	27	7
B. 第二委员会: 经济和财政	28-33	8
C. 第三委员会: 社会、人道主义和文化	34-50	9
D. 第四委员会: 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	51	12
E. 第五委员会: 行政和预算	52-53	12
F. 第六委员会: 法律	54	12
G. 未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的决议	55-61	12
四. 秘书长报告和说明中提交大会的若干文件注意到社会性别观点的情况	62-73	13
五. 结论和建议	74-77	15

一. 导言

1. 大会在其第 60/140 号决议中请秘书长每年就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及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以及进展情况向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¹和妇女地位委员会²提交报告，评估性别问题主流化方面的工作进度，并就加强执行情况的进一步措施提出建议。本报告根据这一任务规定编写。

2. 大会同一份决议注意到其各主要委员会对社会性别问题的重视，并决心加紧这种努力，以便将社会性别观点充分纳入其工作以及今后所有联合国首脑会议、会议和特别会议及其后续进程的主流。本报告回顾大会第六十届会议期间为通过社会性别观点主流化战略促进两性平等的实现而采取的步骤，评估在何种程度上各项决议顾及社会性别观点并提出具体的行动建议。报告用社会性别观点审查大会各委员会提出的决议以及重大活动的成果，包括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第二阶段会议和艾滋病病毒/艾滋病问题高级别会议的各项成果。报告还审查在何种程度上秘书长以报告和说明形式提交的某些文件支持在大会审议及成果中考虑社会性别观点。

二. 各次主要国际会议和首脑会议的贯彻执行

A.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大会第六十届会议高级别全体会议(2005 年 9 月 14 至 16 日，纽约)

3. 2005 年妇女地位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通过的宣言强调，为了实现国际社会商定的各项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宣言》³所载目标，必须充分和切实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委员会强调必须保证把社会性别观点纳入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该项宣言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转交大会，⁴大会在其第 60/140 号决议中对结果表示欢迎。大会强调，充分有效和加速执行，是实现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承诺的组成部分。

4. 出席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的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重申，两性平等对促进发展及和平与安全极为重要（大会第 60/1 号决议，第 12 段）。鼓励秘书长和所有决策机关采取进一步措施，将社会性别观点置于联合国政策和决定的主要位置（同上，第 166 段）。世界领导人支持加强全系统的协调一致，确保在作出决策时考虑到横贯各领域的主要政策主题，包括两性[平等]（同上，第 169 段）。

¹ 秘书长的相关报告（E/2006/65），重点是为把性别问题纳入主流而进行能力建设和培训。

² 秘书长的报告（E/CN.6/2006/2）。

³ 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2005 年，补编第 7 号》和更正（E/2005/27-E/CN.6/2005/11 和 Corr.1），第一章，A 节。

⁴ 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05 年 7 月 21 日第 2005/232 号决定。

5. 首脑会议成果的几个专题部分，特别是第二节（发展）考虑了社会性别观点。世界领导人在题为“两性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分节中表示深信，妇女的进步就是全人类的进步。他们重申，全面切实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中的各项目标和宗旨以及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的成果，对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宣言》所载目标，是一项重大贡献。他们决心尽早消除初级和中级教育中的两性不平等，到 2015 年时消除各级教育中的两性不平等；保证妇女享有拥有和继承财产的自由和平等权利，并确保妇女能保有财产和有安居权；确保平等获得生殖保健服务；促进妇女平等进入就业市场、持续就业并得到充分的劳工保护；确保妇女平等获取生产性资产和资源，包括土地、贷款和技术；消除一切形式的歧视和暴力，包括终止有罪不罚现象，确保在冲突中和冲突后保护妇女和女孩；促使更多妇女进入政府决策机构，包括确保妇女有平等的机会充分参与政治进程（同上，第 58 段）。

6. 世界领导人认识到通过社会性别主流化实现两性平等的重要性。为此，他们保证积极促进在制定、执行、监测和评估政治、经济和社会所有领域的政策和方案时，将社会性别问题置于重要位置，并加强联合国系统在两性[平等]领域的的能力（同上，第 59 段）。

7. 世界领导人在第二节调集国内资源的范围内重申，两性平等以及对建立公正民主社会等问题的承诺，极为重要，而且相互加强（同上，第 24(b)段）。应当扩大中等教育、高等教育、职业教育和技术培训，特别是对女孩和妇女的教育和培训。重申支持发展中国家的努力，消除两性不平等，改进女孩教育（同上，第 43 和 44 段）。世界领导人决心使包括妇女在内的所有人，都能享有充分的生产性就业和体面工作，将其作为国家和国际政策以及国家发展战略的一个中心目标（同上，第 47 段）。他们承诺到 2015 年时实现普遍获得生殖保健服务的目标，并把这项目标纳入各项战略，以实现国际商定发展目标（同上，第 57(g)段）。他们还强调，必须执行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深化民主、促进人权、良政和健全的经济管理及两性平等（同上，第 68 段）。

8. 在第三节（和平与集体安全）中，世界领导人强调妇女在预防和化解冲突及建设和平方面的重要作用。他们重申承诺全面、切实地执行安全理事会关于妇女与和平与安全的第 1325(2000)号决议。他们还着重指出必须融入社会性别观点，妇女必须有机会平等参加和全面参与维护及促进和平与安全的各项工作，而且需要加强她们在各级决策中的作用。他们还承诺制订和执行打击基于性别的暴力的各项战略（同上，第 116 段）。

9. 在第四节（人权与法治）中，世界领导人承诺促进妇女和儿童的人权，包括将社会性别观点和儿童保护观点纳入人权议程。他们还吁请各国继续努力，消除歧视性政策和做法，通过保护妇女权利和促进两性平等的法律，促进这方面的实践（同上，第 124、128 和 134(d)段）。

10. 世界首脑会议成果的其他分节, 例如发展筹资; 贸易; 全球经济决策; 可持续发展; 科学与技术; 移徙; 维持和平; 制裁; 跨国犯罪, 包括贩运人口; 民主和保护难民, 没有论及社会性别观点。

11. 为了对世界首脑会议采取后续行动, 大会在其第 60/180 号决议中吁请建设和平委员会在其所有工作中纳入社会性别观点。鼓励该委员会同参与建设和平活动的民间社会、包括妇女组织在内的非政府组织协商。

12. 大会关于人权理事会的第 60/251 号决议没有提到两性平等或妇女人权问题。

13. 大会在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的发展方面成果、包括千年发展目标和其他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的后续行动的第 60/265 号决议中重申世界首脑会议成果第 24(b)、第 47、第 57(g) 和第 58 段中的承诺 (见上文第 5 和第 7 段), 包括重申全面切实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中的各项目标和宗旨以及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的成果, 对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 包括《千年宣言》所载目标, 是一项重大贡献。

14. 题为“着力改革联合国: 构建一个更强有力的世界性组织”的大会第 60/283 号决议没有纳入社会性别观点。

15. 作为落实世界首脑会议的一部分, 秘书长提出了若干份报告。其中两份报告⁵注意到社会性别观点: 秘书长在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中应由秘书长采取行动的各项决定的执行情况的报告 (A/60/430) 中纳入了题为“为社会性别观点主流化采取进一步措施”的章节, 并指出已要求联合国所有实体拟定全系统的社会性别主流化政策和战略, 并建立相关的问责机制。报告讨论了社会性别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问题特别顾问和机构间妇女和两性平等网络在加紧开发新技术、工具和能力方面的作用。秘书长在题为“任务的制定与实施: 为便利任务审查而提出的分析与建议”的报告 (A/60/733 和 Corr. 1) 中强调, 同联合国工作中贯穿各领域的其他优先事项一样, 社会性别问题也应同样得到考虑。报告指出需要全面审查有关两性平等和提高妇女地位的体制资源、任务规定和报告制度。报告还指出, 将请全系统协调统一问题高级别小组在其工作中评估如何才能在联合国的工作中, 特别是在实地业务活动中, 更好和更全面地处理两性平等问题, 包括将社会性别纳入主流。

B. 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第二阶段会议 (2005 年 11 月 16-18 日, 突尼斯)

16. 大会在其第 59/168 号决议中鼓励各国政府和其他利益有关者将社会性别观点纳入在突尼斯举行的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第二阶段会议的筹备进程和成果文件, 其中考虑到妇女地位委员会 2003 年第四十七届会议通过的商定结论。《突

⁵ 其他三个报告 (A/60/692, A/60/568 和 A/60/825) 对社会性别观点只给予有限的重视, 或只侧重性别均衡。

尼斯承诺》⁶ 和面向行动的《突尼斯信息社会议程》⁶ 在某些章节中强调了社会性别观点并详述了 2003 年在日内瓦世界首脑会议第一阶段会议上通过的《原则宣言》和《行动计划》中原先的一些承诺。⁷

17. 《突尼斯承诺》认识到，在国内和国际上创造适宜的有利环境，可以避免社会和经济分化——包括男女之间的差距——不断拉大。会员国还认识到性别数字鸿沟依然存在，重申致力于增强妇女的权能和纳入两性平等观点，以消除这方面的鸿沟。《突尼斯议程》承诺，会员国帮助所有人提高信息和通信技术能力，树立所有人包括妇女使用信息和通信技术的信心。

18. 《日内瓦行动计划》鼓励各国政府与其他利益有关者协作，拟定促进妇女参与的信息和通信技术政策，《突尼斯承诺》以此为基础，承认妇女的充分参与对确保信息社会的包容性和尊重人权是完全必要的。鼓励所有利益有关者支持妇女参与决策进程。

19. 《日内瓦行动计划》强调，应消除信息和通信技术教育及培训中存在的性别障碍，并在信息和通信技术相关领域为妇女和女孩争取平等的培训机会。《突尼斯议程》进一步承诺特别是在信息和通信技术领域开展有效的培训和教育，以调动和推动女孩和妇女加入并积极参与到建设信息社会的决策进程之中。

20. 《日内瓦行动计划》建议制定应在信息和通信技术方面反映不同性别情况的指标，并确定可衡量的绩效指标，以评估信息和通信技术项目对妇女和女童的影响。《突尼斯议程》注意到 2004 年推出的衡量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发展伙伴关系及其为制定以性别分列的指标，以便对[性别]数字鸿沟加以衡量作出的努力。

C. 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高级别会议(2006 年 5 月 31 日至 6 月 2 日，纽约)

21. 妇女地位委员会在其关于妇女、女童与艾滋病毒/艾滋病的第 50/2 号决议中建议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高级别会议确保纳入社会性别观点，并注意受艾滋病毒/艾滋病感染和影响的妇女和女孩的境况。⁸ 委员会还请秘书长在编写报告以及在筹备和组织会议时考虑这一大流行病中的性别层面。委员会强调，除其他事项外，还必须提供资源；进行国际合作；在联合国系统内相互协调；交流信息和提高认识。

⁶ 见 A/60/687，附件。

⁷ 见 A/C.2/59/3，附件。

⁸ 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2006 年，补编第 7 号》和更正 (E/2006/27-E/CN.6/2006/15 和 Corr.1)，第一章，D 节。

22. 大会将社会性别观点纳入《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政治宣言》(第 60/262 号决议, 附件) 侧重于下列各项问题的章节中: 减少脆弱性、预防感染; 向孕妇提供服务; 防止暴力; 促进性健康和生殖健康; 尊重妇女的人权; 向儿童及其照顾者提供支助; 执行全面健康方案; 进行医学研究及开发。

23. 会员国在《政治宣言》中保证增强妇女和少女防范艾滋病毒感染的自我保护能力, 其主要手段是提供保健和各种服务, 包括性保健和生殖保健服务; 确保妇女能行使其权利, 以便能够在不受胁迫、歧视和暴力的情况下, 控制同其性生活有关的事项(同上, 第 30 段)。会员国承诺加强措施, 通过消除一切形式的歧视、性剥削和暴力行为, 促进和保护妇女充分享受所有人权, 减少她们易感染艾滋病毒/艾滋病的问题(同上, 第 31 段)。会员国保证创造一个有利环境, 增强妇女能力, 加强她们的经济独立, 并重申男子和男孩在实现两性平等方面所能发挥的重要作用(同上, 第 30 段)。

24. 会员国又承诺确保孕妇能够获得产前保健, 增加感染艾滋病毒的妇女获得有效治疗的机会, 以减少艾滋病毒的母婴传播(同上, 第 27 段)。会员国还承诺支持妇女作为感染艾滋病毒/艾滋病的儿童的照顾者的作用(同上, 第 32 段)。会员国承诺将艾滋病毒/艾滋病干预措施纳入初级保健、母婴保健、性健康和生殖健康等各种方案(同上, 第 34 段)。将加强研发与艾滋病毒/艾滋病有关的药物、产品和技术, 包括女性控制的方法(同上, 第 45 段)。

三. 大会各主要委员会

25. 本节载有大会在第六十届会议期间通过的各项决议的概览。其中注意到对社会性别观点予以注意的各项决议, 但是特别侧重于就两性平等和/或提高妇女和女孩地位提出具体和着重行动的决议的各项决议。本节不包含讨论联合国系统内两性平衡或平等机会的各项决议。

26. 第三和第二委员会比其他委员会更多地关注两性平等和提高妇女和女孩的地位, 包括通过具体的行动建议。第一、第四和第五委员会提到了一些社会性别问题, 包括具体的行动建议。第六委员会没有关注社会性别观点。

A. 第一委员会: 裁军与国际安全

27. 关于处理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制造、转移和流通及其过度积累造成的人道主义和发展负面影响的大会第 60/68 号决议是第一委员会唯一一份纳入社会性别观点的决议。大会呼吁各国充分考虑到妇女和妇女组织能够在小武器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进程中发挥作用; 确保这类方案满足妇女和女童战斗人员和受抚养人的需要。第一委员会的其他决议没有反映秘书长报告中对社会性别观点的关注, 例如没有反映秘书长关于与和平、裁军与发展各区域中心之间的工作关系的报告中对社会性别观点的关注。

B. 第二委员会：经济和财政

妇女参与发展

28. 在这个半年期议程项目下，大会在其第 60/210 号决议中敦促各国政府制订和推行各种战略，在经济和发展政策中，以及在监测和评价有关行动方案时把社会性别观点纳入主流。大会呼吁改善服务部门妇女的就业条件和保障，从而反映了秘书长题为“妇女参与发展：全球化对妇女就业和增强妇女的力量的影响”的相应报告（A/60/162 和 Corr. 1）中的很多结果和建议，包括收集按性别分类的数据的必要性。上述决议在下列领域提出了其他一些着重行动的具体建议：全系统的政策和方案规划、资源分配、能力建设、非歧视性立法，以及获得技术、信贷、土地、教育和保健。

其他问题，包括对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采取后续行动

29. 一些决议在涉及对各次主要会议、首脑会议采取后续行动、消除贫穷、国际金融制度发展、可持续发展、全球伙伴关系和人力资源开发等问题时，提出了有关两性平等和提高妇女地位的具体行动建议。

30. 大会在其关于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人居二）成果的执行情况和加强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的第 60/203 号决议中，请秘书长不断审查人居署的资源需要，增强其效力，以支持各国的政策、战略和计划，实现《千年宣言》和《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的各项目标，包括两性平等的目标。

31. 大会关于联合国第一个消除贫穷十年（1997-2006）的执行情况的第 60/209 号决议在涉及消除贫穷政策、公平的全球化、教育和小额供资问题时，多次提到社会性别问题。各国政府和联合国系统应在国家和国际范围所有消除贫穷政策和方案中，推动将社会性别观点纳入主流的积极和显著的政策，还鼓励使用社会性别分析工具。大会在其关于国际金融体制与发展的第 60/186 号决议中呼吁多边金融机构继续向成员国提供政策咨询、技术援助和财政支助，尽量减少调整方案带来的负面影响，同时考虑到两性平等的就业政策和战略的重要性。大会在题为“建立全球伙伴关系的第 60/215 号决议中，建议伙伴关系应促进在就业方面消灭一切形式歧视，包括基于性别的歧视；

32. 大会在其关于山区可持续发展的第 60/198 号决议中，强调需要增进山区妇女获得资源的机会及需要加强山区妇女在决策进程中的作用。这也反映了秘书长在相关报告（A/60/309）中提出的一项建议。大会在其关于人力资源开发的第 60/211 号决议中呼吁在人力资源开发中纳入社会性别观点，包括通过能力建设，以及妇女参与制定和执行政策、战略和行动。该项决议还呼吁在人力资源开发中增强妇女的权能。

33. 大会在其关于国际减少灾害战略的第 60/195 号决议中认识到在灾害管理中必须纳入社会性别观点，并让妇女参与，但是没有提出具体的行动建议。大

会在其关于联合国在全球化和相互依存的背景下促进发展的作用的第 60/204 号决议中，没有提出着重行动的具体建议，但是强调通过促进重视两性平等的发展，采取综合做法的重要性，重申两性平等对于实现持续经济增长和发展至关重要。

C. 第三委员会：社会、人道主义和文化

34. 在有关下列问题的一些决议中提到社会性别观点：人权、社会发展；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国际药物管制；难民、回返者和流离失所者及人道主义问题；儿童权利。

提高妇女地位和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后续行动

35. 大会通过了七项实质性决议：大会关于深入研究侵害妇女的一切形式的暴力行为的第 60/136 号决议；关于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的第 60/137 号决议；关于改善农村地区妇女的境况的第 60/138 号决议；关于对移徙女工的暴力行为的第 60/139 号决议；关于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后续行动及充分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和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的成果的第 60/140 号决议；关于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未来的运作的第 60/229 号决议；和关于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包括大会第二十三届特别会议成果文件所列罪行的第 60/230 号决议。上述决议反映了秘书长在提高妇女地位议程项目下提交的相应报告（A/60/38、A/60/137、A/60/165、A/60/170、A/60/206、A/60/211 和 A/60/372）中提出的多数建议。

女童

36. 大会在其第 60/141 号决议中敦促各国进行法律改革，以确保女孩充分和平等地享有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包括与婚姻有关的人权和自由；平等获得基本服务；制定立法，保护女孩免遭一切形式暴力；采取特别措施支助成为孤儿的女孩；保护受武装冲突影响、尤其是受艾滋病毒/艾滋病影响的女孩。促请利益有关者消除中小学教育两性差异。请秘书长确保联合国实体在国家方案中考虑到女孩的权利和特殊需要。请人权机制在执行其任务规定时采用社会性别观点，在报告中分析侵犯妇女和女孩人权的情况。

人权

37. 关于各专题、国家状况、国际人权文书和人权机制工作的实质性决议都阐述了人权的社会性别观点。若干决议还采用了务实的措辞。

38. 大会关于儿童权利的第 60/231 号决议就下列方面提出了务实的建议：社会性别观点、女孩和妇女，包括消除对她们的暴力行为；增进和保护儿童权利，包括感染艾滋病毒/艾滋病的女孩的权利；防止和根除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

39. 大会在其关于保护移徙者的第 60/169 号决议中请各国执行国家或国际文书，包括《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和《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关于预防、禁止和惩治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行为的补充议定书》。大会还促请在国际移徙政策和方案中纳入社会性别观点。

40. 大会在其关于发展权的第 60/157 号决议中强调必须将女孩和男孩的权利纳入各项政策和方案。大会在其关于食物权的第 60/165 号决议中鼓励所有国家采取行动，处理两性不平等和歧视问题，在这种歧视导致妇女和女孩营养不良的地方尤应如此。

41. 大会在其关于第二个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十年行动纲领的第 60/142 号决议中请各国政府、联合国系统、其他政府间组织、土著组织和其他非政府组织及民间社会行为者，制定自己的第二个十年计划，包括在开展这类活动时纳入社会性别观点。大会在其关于有效促进《在民族或族裔、宗教和语言上属于少数群体的人的权利宣言》的第 60/160 号决议中敦促各国和国际社会在促进和保护少数群体的权利时采用社会性别观点。

42. 大会在其关于遏制对宗教的诽谤的第 60/150 号决议中敦促各国确保人人均能平等获得受教育的权利，包括所有男女儿童都能获得免费初级教育。大会在其关于消除基于宗教或信仰原因的一切形式的不容忍和歧视的第 60/166 号决议中敦促各国加强努力，消除这种不容忍和歧视，并关注侵犯妇女人权和歧视妇女的做法。

43. 大会在其关于司法领域的人权问题的第 60/159 号决议中邀请各国政府提供注意性别问题的培训，并更多关注女囚。大会在其关于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的第 60/148 号决议中邀请缔约国在提交给禁止酷刑委员会的报告中纳入社会性别观点。大会在其关于国际人权盟约的第 60/149 号决议中促请缔约国在其报告中利用按性别分列的数据，并着重指出纳入社会性别观点的重要性。大会在其关于人权与单方面胁迫性措施的第 60/155 号决议中敦促所有国家不要采取妨碍民众、特别是妨碍儿童和妇女充分实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措施。

44. 大会在其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人权状况的第 60/170 号决议中敦促该国政府保护妇女和儿童免遭暴力侵害；增进妇女和儿童对所有人权的充分享受，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1325 (2000) 号决议，确保她们充分参与冲突后重建；确保采用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方案来实施前战斗人员的复员、解除武装和重新融入社会工作；并同时考虑到与这些战斗人员有关的女孩的特殊需要。大会还敦促秘书长继续为杜绝联合国人员的性剥削行为而努力。大会在其关于缅甸人权状况的第 60/233 号决议中吁请缅甸政府制止武装部队成员的性暴力行为，尤其是针对少数民族妇女的这些行为。大会在其关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人权状况的第 60/171 号

决议中吁请该国政府消除对妇女和女孩的歧视和暴力，并加入《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45. 大会在其关于土库曼斯坦人权状况的第 60/172 号决议、关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人权状况的第 60/173 号决议和关于乌兹别克斯坦人权状况的第 60/174 号决议等其他针对具体国家的决议中指出这些国家是《公约》缔约国，或对侵犯妇女人权的现象表示关切。大会未提出针对性别问题的任何行动建议。

46. 下列决议注意到社会性别观点问题，但是没有提出关于就两性平等或提高妇女地位采取行动的倡议：关于向非洲境内难民、回返者和流离失所者提供援助的第 60/128 号决议；关于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第 60/129 号决议；关于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国家机构的第 60/154 号决议；关于个人、群体和社会机构在促进和保护普遍公认的人权和基本自由方面的权利和责任宣言的第 60/161 号决议；关于人权与文化多样性的第 60/167 号决议；以及关于保护和援助境内流离失所者的第 60/168 号决议。

其他问题，包括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的后续行动

47. 纳入社会性别观点的其他决议着重阐述了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的后续行动、其他社会问题、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以及药物滥用问题。

48. 大会在其关于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大会第二十四届特别会议成果执行情况的第 60/130 号决议中强调私营部门对其活动给发展、社会、两性问题和环境带来的影响负有责任。大会在其关于第二次老龄问题世界大会的后续行动的第 60/135 号决议中建议妇女地位委员会继续审议老年妇女的状况，特别是最脆弱的老年妇女和农村老年妇女的状况。大会在其关于彻底消除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有关不容忍行为的全球努力以及《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全面执行和后续行动的第 60/144 号决议中确认，必须将社会性别观点纳入打击种族主义的有关政策、战略和行动方案。

49. 大会在其关于合作社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的第 60/132 号决议中鼓励各国政府推动妇女参与各部门的合作社；这反映出秘书长在一份相关报告(A/60/138)中提出的建议，这份报告的所有分析意见都采用了社会性别观点。大会在其关于国际家庭年十周年及其后的后续行动的第 60/133 号决议中敦促各会员国创造有利的环境，加强和支持所有家庭，同时确认男女平等对于家庭福祉和整个社会都至关重要。大会在其关于执行《关于残疾人的世界行动纲领》：为残疾人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第 60/131 号决议中注意到社会性别观点，但没有提出着重行动的建议。

50. 大会在其关于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特别是其技术合作能力的第 60/175 号决议中认识到各区域正在努力配合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打击贩运人口，特别是贩运妇女和儿童的行为。在关于第十一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后续工作的第 60/177 号决议附件所载的《曼谷宣言》中，

会员国申明向儿童提供服务时必须确保顾及他们的性别。大会在其关于国际合作对付世界毒品问题的第 60/178 号决议中吁请会员国考虑就妇女使用非法药物和利用适当治疗服务的有关数据提供进一步报告与分析。各国应考虑加强和实施预防和治疗方案，这些方案应处理限制少女和妇女得到帮助的障碍。

D. 第四委员会：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

51. 大会关于协助地雷行动的第 60/97 号决议是纳入社会性别观点的唯一决议。大会敦促各国减少地雷和战争遗留爆炸物造成的危险，包括对妇女造成的危险；鼓励所有有关的多边、区域和国家方案和机构将与包括扫雷在内的地雷行动有关的活动纳入其人道主义、复原、重建和发展援助活动，并铭记要采用社会性别观点。

E. 第五委员会：行政和预算

52. 题为“大会和(或)安全理事会授权的特别政治任务、斡旋和其他政治行动的估计费用：联合国东帝汶办事处”的第 60/244 号决议是注意社会性别观点的唯一决议。该决议请秘书长确保社会性别主流化活动得到适当协调。

53. 第五委员会其他决议强调性别均衡和妇女平等代表权的重要性。本报告不涉及这些问题。

F. 第六委员会：法律

54. 所有决议均未特别注意社会性别观点或提高妇女地位问题。

G. 未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的决议

55. 未发交主要委员会、而由全体会议通过的决议中关于两性平等的具体建议述及下列问题：青年；人道主义援助、包括与国家状况有关的人道主义援助；发展与和平；发展中国家中的疟疾；海洋与海洋法；以及文化了解。

56. 大会在其有关青年的政策和方案的第 60/2 号决议中决定将全球化对男女青年有好有坏的影响作为执行《世界青年行动纲领》的优先领域。大会在其关于促进宗教和文化了解、和谐与合作的第 60/11 号决议中鼓励各国政府在宗教、信仰、文化和语言多种多样的人类当中促进互相了解、包容和友好，并在这样做时采用社会性别观点。

57. 大会在其关于印度洋海啸灾难后加强紧急救援、恢复、重建和预防工作的第 60/15 号决议中敦促各国政府和联合国在规划防备和救援自然灾害及执行复原、恢复和重建工作时纳入社会性别观点，并确保妇女在灾害管理的所有阶段发挥积极而平等的作用。大会在其关于加强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的第 60/124 号决议中请各国宣扬保护文化，同时顾及妇女、儿童、老人和残疾人的特殊需求。大会又吁请各国制订并执行战略，报告、防止和惩处对妇女和男女儿童的一切形式的暴力行为。

58. 大会在其关于阿富汗局势及其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影响和为饱经战祸的阿富汗的和平、正常状态及重建提供紧急国际援助的第 60/32 A 和 B 号决议中多次提到妇女。大会要求执行阿富汗新宪法，包括关于妇女充分享受人权，为阿富汗儿童提供教育和保健设施，认识到女童的特殊需要；调查有关违反人权及国际人道主义法的指控，包括有关侵害妇女和女童的指控；敦促阿富汗政府积极地让妇女参与发展和执行各种救济、复兴、复原及重建方案。大会鼓励收集和使用按性别细分的统计数据，以准确地跟踪妇女在全面融入阿富汗的政治、经济、社会生活方面所取得的进步。

59. 大会在其题为“2001-2010：在发展中国家特别是非洲减少疟疾十年”的第 60/221 号决议中请各国际组织协助各国政府努力在疟疾流行地区，建立对儿童和孕妇的普遍保护；吁请国际社会支持研制新药、特别是儿童和孕妇所需的新药。大会在其关于秘书长关于非洲境内冲突起因和促进持久和平与可持续发展的报告所载建议的执行情况的第 60/223 号决议中促请在执行有关保护和协助冲突中和冲突后情况下的妇女的政策和准则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呼吁扩大妇女在预防冲突、解决冲突、和冲突后和平建设中的作用，并使参与建立和平、维持和平和冲突后重建的联合国各组织在它们的工作中把社会性别问题置于更加重要位置上。这两项决议都反映出秘书长相应报告中的建议(A/60/208 和 A/60/182)。

60. 大会在其关于海洋和海洋法的第 60/30 号决议中敦促各国成为《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关于预防、禁止和惩治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行为的补充议定书》的缔约国，并采取适当措施确保有效执行这些议定书。大会在其关于对 1994 年卢旺达境内种族灭绝幸存者，特别是孤儿、寡妇和性暴力行为受害人的援助的第 60/225 号决议中请秘书长针对孤儿、寡妇和性暴力行为受害人的危急情况，采取措施执行本决议。

61. 下列决议注意到社会性别观点问题，但是没有提出关于就两性平等或提高妇女地位采取行动的倡议：大会关于 2001-2010 世界儿童和平非暴力文化国际十年的第 60/3 号决议；大会关于不同文明对话全球议程的第 60/4 号决议；大会关于通过体育和奥林匹克理想建立一个和平的更美好的世界的第 60/8 号决议；大会关于体育运动作为促进教育、健康、发展与和平的手段的第 60/9 号决议；大会关于人道主义人员的安全保障和对联合国人员的保护的决议第 60/123 号决议；以及大会题为“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实施进展和国际支持”的第 60/222 号决议。

四. 秘书长报告和说明中提交大会的若干文件注意到社会性别观点的情况

62. 本节简要综述提交大会第六十届会议若干文件阐述社会性别主流化的情况。这项评估以特别重视两性平等及提高妇女及女孩地位和(或)提出具体行动建议的报告为重点。秘书长上一次报告(A/60/170，第 68(a)至(e)段)建议提交大会及

其附属机构的报告应该从质量上对社会性别问题作分析，并提出采取进一步行动的具体建议。

63. 秘书长为重要活动或就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后续行动编写的大量报告和说明以及提交大会各委员会的文件都注意了社会性别观点，并在分析情况时注意到妇女和女孩的状况。虽然若干报告设法提供并分析按性别分列的资料和数据，但是，这种按性别所作的分析并没有转化为结论或行动建议。有一些报告和说明建议大会向各国政府和其他利益有关者提出针对具体性别的行动建议。

64. 提交第三委员会的报告比提交其他委员会的报告更加重视社会性别观点。秘书长的部分报告和说明中的具体行动建议已经列入决议，譬如土著人民人权和基本自由状况特别报告员的报告(A/60/358)、刚果民主共和国人权状况独立专家的报告(A/60/395)和缅甸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A/60/221)。但是，有些提出明确行动建议的报告，譬如秘书长关于第二个世界土著人民国际十年行动纲领草案的报告(A/60/270 和 Add. 1)，并没有促使大会在通过的决议中提出具体的行动建议。

65. 秘书长关于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后续行动的行动报告中，只有少数报告提出行动建议，例如关于儿童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后续行动的报告(A/60/207)、关于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大会第二十四届特别会议成果执行情况的报告(A/60/80)。⁹

66. 秘书长提交第三委员会关于儿童、家庭、青年、少数群体、粮食、宗教或信仰、人权、司法和药物管制的许多文件，在提出分析意见时都纳入了社会性别观点(A/60/130、A/60/155、A/60/156、A/60/282、A/60/290、A/60/321、A/60/333、A/60/335、A/60/350 和 A/60/399)。它们普遍强调，两性平等是具体领域取得进展的必要因素。虽然很多报告评估了具体问题对妇女和女孩的影响，或说明了对妇女和女孩有益的具体行动，但是，阐述妇女和女孩积极参与特定领域活动的报告不多。

67. 提交第二委员会的若干报告，主要是关于人力资源开发、消除贫穷和可持续发展的报告，提出了着重行动的建议。秘书长在关于人力资源发展的报告(A/60/318)中提出的许多着重行动的建议之中，有一些已经体现在第 60/211 号决议之中。秘书长关于就业是消除贫穷的关键的报告(A/60/314)中的一些建议，也大致反映在相应的第 60/209 号决议之中。秘书长的其他报告，包括关于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人居二)成果执行情况和加强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的报告(A/60/168)和关于建设实现发展目标和融入全球经济的体制的报告(A/60/322)中的建议，决议中没有采纳。

⁹ 其他关于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的报告，包括 A/60/261、A/60/151 和 A/60/307，均未提出着重行动的建议。

68. 秘书长为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高级别会议编写的题为“《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承诺宣言》：五年以后”的报告(A/60/736)分析了按性别分列的统计数据，并提出若干着重行动的建议。这些建议已体现于“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的政治宣言”(见大会第 60/262 号决议，附件)，尤其体现于关于下列方面的承诺：处理加剧脆弱性的各种因素，包括两性不平等和各种形式的歧视；增加妇女的经济机遇；制订由妇女控制的切实有效的预防方法。

69. 提交第二委员会的报告，例如关于国际金融体系和减灾的报告(A/60/163 和 A/60/180)，在分析意见或建议中没有注意到两性平等问题。但是，相应的第 60/186 号和第 60/195 号决议却在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就业政策中提到了社会性别观点，并指出社会性别观点在灾害管理中的至关重要。

70. 提交第五和第六委员会的部分报告提出了着重行动的建议。这些报告包括秘书长转递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人权的行行为特别委员会报告的说明(A/60/380)；秘书长关于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A/60/640/Add. 1 和 Corr. 1)和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各机关惯例汇编和安全理事会惯例汇编的报告(A/60/124)。

71. 提交第五委员会的报告中，有些报告在提及下列方面时提到两性平等问题：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维持和平特派团的产出，譬如与关于两性平等、妇女人权、为政府官员、部队和妇女组织等利益有关者以及与这些利益有关者共同实施社会性别主流化的技术指导、培训、会议、研讨会和讲习班有关的产出(A/60/190、A/60/273、A/60/335、A/60/585/Add. 1、A/60/612、A/60/637、A/60/653、A/60/669、A/60/681、A/60/725/Add. 1、A/60/726 和 A/60/727)。

72. 提交第一委员会的若干报告(分别关于联合国和平、裁军与发展拉丁美洲和加勒比、亚洲及太平洋和非洲区域中心的 A/60/132、A/60/152 和 A/60/153 号文件)关于社会性别观点的阐述，没有体现在委员会通过的各项决议中。

73. 有些报告，包括秘书长关于加强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的报告(A/60/87)的分析意见注意到社会性别观点，未发交主要委员会而由全会所通过决议的具体建议中体现了这种观点。一些报告提出了具体的着重行动的建议，例如秘书长关于 2005 年世界青年报告的报告(A/60/61-E/2005/7)和关于 2001-2010 世界儿童和平非暴力文化国际十年中期通盘审查的报告(A/60/279)。但是，这些报告中的具体建议，没有反映在相应的决议中。

五. 结论和建议

74. 去年大会各主要委员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和主要活动的成果没有充分纳入社会性别观点。大约四分之一的决议注意到社会性别观点。¹⁰ 其中只有半数提出针

¹⁰ 截至 2006 年 7 月 7 日。

对不同性别群体的着重行动的建议。¹¹ 与前几年一样，第二和第三委员会提出的决议以及未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的决议比大会其他委员会提出的决议更加重视社会性别观点。大会可以作出进一步努力，确保采用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方式审议裁军和国际安全问题、特别政治问题、行政和预算事项以及法律事务。

75. 为主要活动编写的文件以及提交大会第二和第三委员会的报告比提交其他委员会的报告更加重视社会性别观点以及妇女和女孩的状况。但是，文件中并非始终都为实现两性平等和提高妇女地位提出具体的行动建议。

76. 对文件作有选择的审查之后发现，秘书长报告中对社会性别观点的重视与大会通过的决议纳入社会性别观点两者之间具有一定的相互关系。如果秘书长的报告十分重视社会性别观点或提出针对具体性别的建议，决议中往往会有所体现，尽管并非始终得到充分体现或一贯得到体现。秘书长的报告系统、具体地纳入社会性别分析并提出建议，就可以促进大会所通过的决议更加重视社会性别观点。

77. 兹建议大会：

(a) 确保其附属机构在贯彻主要的国际会议和首脑会议、特别是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以及后续行动中，并在联合国改革中，采用社会性别观点；

(b) 确保在关于移徙和发展的高级别对话和关于 2001-201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执行情况中期综合全球审查高级别会议成果的后续行动中实现社会性别主流化；

(c) 确保大会儿童问题特别会议的筹备工作和后续行动实现社会性别主流化；

(d) 鼓励其各委员会和所有附属机构加紧努力，重视社会性别观点，特别是系统地将实现两性平等和提高妇女地位的着重行动的建议纳入其各项决议和决定；并在决议中要求秘书长提交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报告；

(e) 确保其最近设立的附属机构，即建设和平委员会和人权理事会，在制订工作方法和审议各自议程上的所有问题时，关注社会性别观点；

(f) 鼓励其各委员会和所有附属机构通过各自的定期、系统审查，加强监测在工作中实现社会性别主流化的进展情况；

(g) 要求秘书长在提交大会及其附属机构的报告中，通过对社会性别问题作质的分析，尤其是通过就两性平等和提高妇女地位问题作出结论并提出采取进一步行动的建议，系统地处理社会性别观点问题，从而促进制订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政策。

¹¹ 不包括在提高妇女地位、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后续行动、妇女参与发展等议程项目之下通过的决议以及处理人力资源中性别均衡问题的决议。